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庆油田龙丰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多用途乘用车（吉普车）采购项目，招标人为大庆油田龙丰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资金（资金来源）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项目情况：本次招标主要是为大庆油田龙丰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多用途乘用车（吉普车）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人为大庆油田龙丰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本次招标为带量招标。确定中标厂家和价格，确定中标数量。。

2.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15天内（含）。

2.3交货地点：按照用户指定地点。

2.4标段划分：标段一:多用途乘用车（吉普车）采购

2.5计划投资：估算金额1551.16万元。

2.6招标范围：多用途乘用车（吉普车）采购。

3.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制造商，要求投标人具有中国境内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所投车辆制造及维护能力，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营业执照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网站查询的截图。

2、投标人为制造商指定的授权代理商的，要求投标人具有中国境内独立法人资格。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营业执照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网站查询的截图。

2.1、投标人为制造商指定的授权代理商的，代理商须提供有效的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原件扫描件，授权期应涵盖此项目采购期。（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招标产品制造商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营业执照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网站查询的截图）

2.2、同一品牌的制造商和代理商不能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同一品牌制造商只能授权唯一1家代理商参与本项目投标，否则同一品牌的投标人均废标。

3、投标人必须是有有效的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的网内一级物资供应商，且准入产品名称须体现“轻型越野客车”，物料编码（2901080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之日能源1号网供应商状态及产品状态均为正常截屏且带截屏日期，以及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2023年集中采购结果扫描件】。

4、投标人需提供具备招标产品生产能力制造商的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需在投标截止日前（不含投标截止当日）取得），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截图；

5、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记录，与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无重大法律纠纷，国家、行业、集团公司以及地方政府质量监督检查中无重大质量问题及事故，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交承诺书盖章）。

6、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要求，投标人须在商务报价表或结构化的物料明细表的备注栏中填写其投标产品的品牌及规格型号。

7、投标人累计失信分值达到下述①~④项标准之一的，将被否决投标。

①投标人失信分累计达到8分，且最后一次失信开始时间距开标当日不足半年；

②投标人失信分累计达到9分，且最后一次失信开始时间距开标当日不足一年；

③投标人失信分累计达到10分，且最后一次失信开始时间距开标当日不足二年；

④投标人失信分累计达到10.5分及以上，且最后一次失信开始时间距开标当日不足三年。

投标人失信分以开标当日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发布的失信行为信息为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进行网络查询，如发现投标人有以上失信行为的应截图保存。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3年12月28日20:00:00至2024年1月4日23:59:59（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ebidmanage.cnpcbidding.com）”在“可报名项目”中查找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及支付费用，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①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

②“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www.cnpcbidding.com）首页——操作指南——“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投标人操作视频”。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可在工作时间咨询电子招标运营单位，咨询电话:4008800114语音导航转电子招标平台。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1000元人民币，请有意参加投标者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购买招标文件凡支付成功的，即视为招标文件已经售出，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款。

购买招标文件的发票将以电子发票形式开具，电子发票开票信息及推送电子发票的手机号和邮箱均默认为“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初始录入信息，若以上信息有误请开标前在平台中修改为正确信息，招标机构将于开标后七个工作日内发送电子发票至投标人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预留手机号及邮箱。领取发票及更换发票咨询电话：028-63891120。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人应在5.2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此次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投标人需要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Ukey才能完成投标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投标人需登陆“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主页找到“Ukey申请”，申请审核通过后，通过电子招标运营单位远程办理或昆仑银行营业厅现场办理；为避免受网速及网站技术支持工作时间的影响，建议于投标截止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2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4年1月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5.3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5.4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保证金是否收取、收取的金额由招标人在不超过招标项目投资额2%的基础上：收取投标保证金100000元（大写壹拾万元）；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基本帐户通过企业网银支付向“保证金账户”汇出，投标保证金汇入昆仑银行指定账户后，投标人须进入项目主控台，将投标保证金分配至本项目（标段），方为投标保证金递交成功。（账户名称：昆仑银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开户行名称：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行号：313265010019；银行账号：26902100171850000010）。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www.cnpcbidding.com）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机构：大庆油田招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

单位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猛追湾横街99号世茂大厦29楼

联系人：王化岩

联系电话:028-63891105

招标人:大庆油田龙丰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联系人：杜存雅

联系电话:13836880263

招标公告中未尽事宜或与招标文件不符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运营运维单位：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8800114语音导航转电子招标平台

平台运营联系方式见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

